

我的夜班

关振学

困顿 被夜色覆盖
又被噪声唤醒
我一次次亲近轰鸣
感受矿石被粉碎的心声
偶尔 我透过玻璃窗
眺望铁山上空的繁星
思忖矿石走向钢铁的里程
脚步在输送带之间穿行
黑夜被旋转的机器拉长
不知疲倦的依然是我的眼睛
夜色把精矿粉涂黑
也把我的思想染红
我品尝矿石的味道
慢慢读懂钢铁是怎样炼成
当黎明悄悄来临
我像是爬过山峦重重
我真想疾步走出厂房
把耳朵里的噪声抖落干净
而我对于钢铁的理解
又在这一夜之间加深了感情

军训

马国祺

与骄阳对峙
和汗水并肩
把自己冶炼
再冶炼
让自己涅槃
再涅槃
破茧成铁打的“兵”

疼痛滑出来
与坚持较量
一阵一阵
犹如刺骨的风

蚊虫跳过来
跟稳健撕咬
一次一次
似入侵的敌

疲惫蹿出来
把信念捆绑
丝丝缕缕
如坚固的藤

信仰挺身而出
挫败疼痛的伎俩
击溃蚊虫的猖獗
瓦解疲惫的固执
让标准坚守
每一秒
每一分钟

仲秋月

崔荣云

这个季节
那个日子
很多文人骚客都倾情于她
明亮的部分是主角
一双双眼睛
阅览黑暗里的光明

渴望亲吻她且吃掉她
渴望夜夜拥她入梦
她在熟悉的故乡
她亦在陌生的旅途

此时
她在我怀里
彼时
她又在我梦里
我眼角滑过清激一闪
她却笑靥如花



爱唱歌

沈德红

听什么样的歌曲是随着人的成长、心情而改变的。小时候听儿歌《小燕子》，上学了爱唱《童年》。

回到小村，悲伤于被爱情遗忘的角落，爱唱《角落之歌》；谈恋爱了，因为恋人是军人，张口就是《望星空》。有时候，想起过去的一切，感觉自己是那样幼稚可笑，会情不自禁地笑出声。自己充其量就是个音乐爱好者，谈到成什么气候，就是笑谈了。

现在年纪大了，喜欢听伤感的歌曲。随着温婉哀怨的音乐旋律，心情也是忽而惆怅，忽而忧伤，听着听着就会泪流满面。

有电脑的时候，我曾经痴迷于好友赠送的歌曲，因为好多好友知道我爱唱歌，总是送我歌听。有时候会和千里之外的好友

一起欣赏同一首歌曲，那种感觉妙不可言。有很多歌曲都是好友送的，当时我有自己的歌单，如今过去好久了，也听了无数遍，仍然喜欢。

我特别留意每首歌的歌词，感觉特别像一首首小诗。它们的别致、淡雅、清新，深藏着生活中许多美好、浪漫、忧伤、无奈的情怀……

如今我爱上了《全民K歌》，每天都唱一两首，为了得到三个S而努力着。随着歌曲优美的旋律，我几乎没有了悲伤和忧愁，感觉生活特别美好，每一天都过得很开心！

对于唱歌，我懂得太少了，可一个平民百姓，又能懂得多少？人在做一件事情的时候，只要感觉到快乐就够了。

“嗨！老同学，你在他乡还好吗？”

阿鹏

“嗨！老同学你在他乡还好吗？”我们各自互为他乡，只这一句话，就足以让人感动得热泪盈眶，感知到彼此传来的温暖和珍重。

“老同学！”是她当年给我毕业留言的称谓。我和她同村，是小学、初中同学，毕业后她以优异成绩考取了师范，而我走进攀钢参加了工作。一别30载有余，近日，一次偶然的的机会，得知她在绵阳工作，并辗转得知她的手机号。

人到中年，各自都成家立业。我并没有立马拨通她的手机号，狂热地诉说一通正确的废话，而是想了很久才发了条短信给她：“你还记得吗？你有位老同学叫鹏，你现在在哪工作？”仅此而已。她也没回拨我的手机号，而是也回了条短信：“嗨！老同学，你在他乡还好吗？”

是的，人这一生，我们每个人每个人生阶段都会有自己的同学、朋友，但岁月沉淀，尤以小学、初中同学友谊最纯真。当年留下的样子、顽劣的性格一辈子也忘不了，走上社会后，各忙各事，各自成家，在社会中摸爬滚打，历经沧桑岁月，从一个个青涩少年少女变成了一个个两鬓斑白的老头和半老徐娘。有的当了官，有的发了财，也有日子过得艰难的……但，不管怎么样，时间对每一个人都是公平的，有一个不争的事实，那就是我们都在一点点老去……

人生，有这么一点点美好的回忆，也是人生中的一笔财富，你说，是吗？

我们都很谨慎地处理着当年同学之间的关系，岁月静好，互不打扰，彼此道一声“珍重”足矣。有一份淡淡的牵挂，足矣！

童年参加的婚礼

高辉

子，怕什么。”其实那时我也就刚上小学，一股冲劲，就跟着到西楼去吃席了。

从西楼楼门洞进去，转弯穿过漆黑的走廊进了办事情的屋子里，那是三家一厨房的格局，厨房里烈火烹油，冒烟咕咚。大屋里坐席的人是地上一桌，炕上一桌，大家都吃上了。我绕过地上的坐席，被安排上炕，有人给我盛饭，我就挤在一堆邻居大娘大婶堆里吃。喜宴真是好吃，我吃得最多的就是四喜丸子和扣肘子，还没等菜上齐呢，我已吃完了，要走，坐我边上的张大婶就问：“你吃饱了？还有菜呢，菜还没上齐呢！”我说：“吃饱了。”

说完就穿鞋下地，匆匆回家了。我一进家门，妈妈很惊讶：“怎么这么快就吃完了，吃饱了？”“吃饱了。”“怎么样？菜硬不硬？”我说：“还行，就是肉段儿有点嚼不动。”妈妈听了，就笑了起来。

还有一次是和爸爸去农村参加婚礼，那是我爸的朋友苏大爷的二儿子办事情。当时我们鞍山时兴打箱座，苏大爷是木匠，他二儿子跟他学手艺，曾到我家做过活儿，我们家供饭，我妈给他们爷俩做酸菜汤和馒头，但自家人是不能吃的。我们到了他家，在屋里坐了一会儿，和苏大娘唠家常，就到院子里，院里围了一堆人，看结婚典礼。主持人

我虽然是一个普通的农村妇女，但是却特别爱唱歌。我没有学过关于唱歌的任何知识，对它的理解很片面肤浅。

我八岁时，就跟着母亲登台演出过。那个年代，还没有电视。进入腊月后，村里人流行排戏、唱歌，然后去各村演出，我是那个团里最小的演员。

读小学时，我当了班里的文艺委员，更爱唱歌了。我有几个日记本，里面记的都是歌词。我感觉我很聪明，每部电视剧的主题曲，每部电影插曲，我听几遍就会。我上初中时，在早晚自习的时候，会遇上突然停电，我就在黑暗中，给同学们唱歌。我只读了七年半书，连初中毕业证都没有。回到农村后，妈妈的学校买了彩电，妈妈把那台黑白电视买回了家。很多时候，家里人都很忙，总是我一个人看家，那段时光既孤单又快乐。我一个人看着电视，模仿着李谷一、苏小明、朱明瑛她们唱歌。我用家里的床单当裙子，用扫炕笤帚当话筒，过足了唱歌的瘾。在田间地头，在小溪旁都留下了我的歌声。

去邻居家串门，婶子们也叫我唱。在和村里的姐妹们打猪草

的时候，玩耍的时候，都会唱歌给她们听。那个时候，到处是一片赞扬声。有个新结婚的媳妇，娘家陪送了一台收录机，她用空白磁带录满了我唱的歌，她爱把录音机放到窗台上，边劳动边听。村里好多人都说，如果有音乐伴奏会更好听，就和歌唱家唱得一样了。我听了，一下子不知天高地厚起来，想报考县里的文工团。

我不知道从哪本书上看到，想唱好歌，必须清晨练嗓子。我就每天早早起来，去后面的山上唱歌。这引起了村里人极大的兴趣，风言风语，说啥的都有。我的爸爸是个大字不识的人，他对我的行为大为恼火。有一天早晨，我正对着潺潺流淌的小溪唱歌，他怒气冲冲地赶来了，就像拎小鸡似的，把我拖回了家。看到村里人那些怪异的笑，我咬着牙没有让眼泪掉下来。

对于歌曲我只是欣赏，我最爱看的电视节目就是音乐会、晚会。现在，我已经人到中年，对歌曲还是很痴迷。我洗衣服、做饭时，甚至静坐时，都在歌声里行走。有时候，我来了兴致，会随着歌声跳舞，自编自导，乐不可支。

白桦树

越涉 摄影 金平 配诗

一株株 一丛丛 一片片
是坝上纯朴善良的牧人
一旦植根于这片草原
就与这贫瘠土地不离不分

日复一日 年复一年
守望家园每个黎明与黄昏
历经沧桑风雨 惯看春花秋月
依旧怀着一颗赤子之心

就这样放牧着年少放牧青春
放牧岁月的风沙高天的白云
远方的炊烟身边的牛羊群群
承载你的幸福你的勤劳忠贞

风带走流年带来远方的消息
外面世界精彩纷呈色彩缤纷
你依旧眷恋着这片美丽草原
在这片多情土地扎下生命之根

